

荥阳市农业农村局荥阳市农产品质量安全 全定量检测项目合同书

合同编号：ZCJC-20250829001

委托方：荥阳市农业农村局(以下简称甲方)

受托方：河南中测技术检测服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乙方)



荥阳市农业农村局荥阳市农产品质量安全定量检测项目合同

甲方：荥阳市农业农村局（以下简称甲方）

乙方：河南中测技术检测服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乙方）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之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信的原则，甲方将指定的抽样工作委托乙方实施。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签订本采购合同。

一、基本情况：

1. 本合同名称：委托第三方检测合同。
2. 服务期限：90 日历天。

二、合同文件组成：

- 1、合同条款
- 2、中标通知书
- 3、中标供应商投标文件
- 4、招标文件
- 5、约定其他内容等

上述合同文件组成部分是互相补充和解释的，甲乙双方签订的合同条款须与招标文件要求、投标文件响应性内容一致。

三、合同金额：

- 1、合同金额：投标企业根据本次采购内容进行报价（本次采购包含采购范围内的所有内容），投标报价应包括完成本项目所需的成本、管理费、利润、采样、运输、风险费等所有费用。金额为壹佰壹拾捌万元整（大写），¥1180000.00（小写），以人民币作为结算单位。

序号	名称	内容	单位	数量	服务期限	质量要求	备注
1	荥阳市农业农村局荥阳市农产品质量安全定量检测项目	需对全市农产品质量安全定量检测 1475 批次	批次	1475	90 日历天	合格，符合国家、地方现行相关规范要求，通过相关部门审查	

四、付款方式：全部检测结束后一次性支付全部费用

五、服务承诺：我公司承诺技术措施落实到位，满足采购需求。



六、违约责任:

乙方如不按规定时间及时开展工作,甲方有权没收其交纳的保证金,取消其中标供应商资格,并赔偿因此而造成的损失。

七、合同的终止:

1、如有下列情况之一发生,甲方有权单方面终止合同;

- (1) 乙方不履行合同规定义务的;
- (2) 破产或无理赔能力的;
- (3) 擅自更改投标价及服务承诺的;
- (4) 弄虚作假的;
- (5) 被甲方就质量等问题投诉经查证属实的。

2、甲方不履行合同义务的,乙方有权要求终止合同;

3、任何一方如遇不可抗力事件而丧失履约能力,本合同自行终止。

八、合同期限:自合同签订之日起至荥阳市农业农村局荥阳市农产品质量安全定量检测项目抽检任务完成为止。

九、争议的解决:

如双方在履行合同时发生纠纷,首先应协商解决;协商不成,任何一方可向有关部门提请协调,或者向项目所在地人民法院提出诉讼。

十、其他约定事项:

合同履行期间,签订本合同的双方经协商可对本合同条款进行修改或补充。

十一、本合同一式肆份,采购人持有贰份,中标供应商持有贰份。本合同经甲乙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甲方:荥阳市农业农村局

法定代表人:

签约代表:

地址:

电话:

签约时间:2023年9月01日

乙方:河南中测技术检测服务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签约代表:

地址:河南省郑州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杜

英街73号8-2号楼

电话:0371-86659986

荥阳市京城路街道福民路25号